清远市2016年第二季度国控重点源（废气国控）监督性监测结果（3家）

序号	行政区	企业名称	污染源类别	执行标准名称	执行标准条件名称	监测点名称	监测日期	监测项目名称	污染物排放浓度	标准限值	单位	是否超标	备注
1	清新区	广东清新水泥有限公司	废气国控	广东省地方标准《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》	/最高允许排放浓度和排放量(B区)/2010年11月1日起建立/水泥制造_复制/水泥窑及窑磨一体机a /排放浓度	A线窑尾处理后	2016/5/10	颗粒物	5	30	mg/m3	否	
								氟化物	<0.06	3	mg/m3	否	
								二氧化硫	16	100	mg/m3	否	
				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	/现有企业2015年7月1日后，及2014年3月1日起新建企业/水泥制造/水泥窑及窑尾余热利用系统			氮氧化物	224	400	mg/m3	否	
				广东省地方标准《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》	/最高允许排放浓度和排放量(B区)/2010年11月1日起建立/水泥制造_复制/水泥窑及窑磨一体机a /排放浓度	B线窑尾处理后	2016/6/7	二氧化硫	70	100	mg/m3	否	
								颗粒物	4	30	mg/m3	否	
								氟化物	<0.06	3	mg/m3	否	
				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	/现有企业2015年7月1日后，及2014年3月1日起新建企业/水泥制造/水泥窑及			氮氧化物	225	400	mg/m3	否	
2	英德市	英德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	废气国控	广东省地方标准《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》	/最高允许排放浓度和排放量(B区)/2010年11月1日前建立/2014年1月1日起执行标准/水泥制造 /水泥窑及窑	A线窑尾处理后	2016/5/23	二氧化硫	28	100	mg/m3	否	
								颗粒物	4	30	mg/m3	否	
								氟化物	<0.06	3	mg/m3	否	
				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	/现有企业2015年7月1日后，及2014年3月1日起新建企业/水泥制造/水泥窑及窑尾余热利用系统			氮氧化物	266	400	mg/m3	否	
				广东省地方标准《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》	/最高允许排放浓度和排放量(B区)/2010年11月1日前建立/2014年1月1日起执行标准/水泥制造 /水泥窑及窑	B线窑尾处理后		颗粒物	5	30	mg/m3	否	
								氟化物	<0.06	3	mg/m3	否	
								二氧化硫	19	100	mg/m3	否	
				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	/现有企业2015年7月1日后，及2014年3月1日起新建企业/水泥制造/水泥窑及窑尾余热利用系统			氮氧化物	267	400	mg/m3	否	
				广东省地方标准《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》	/最高允许排放浓度和排放量(B区)/2010年11月1日前建立/2014年1月1日起执行标准/水泥制造 /水泥窑及窑	C线窑尾处理后	2016/5/24	颗粒物	2	30	mg/m3	否	
								氟化物	<0.06	3	mg/m3	否	
								二氧化硫	22	100	mg/m3	否	
				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	/现有企业2015年7月1日后，及2014年3月1日起新建企业/水泥制造/水泥窑及窑尾余热利用系统			氮氧化物	217	400	mg/m3	否	
				广东省地方标准《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》	/最高允许排放浓度和排放量(B区)/2010年11月1日前建立/2014年1月1日起执行标准/水泥制造 /水泥窑及窑	D线窑尾处理后		颗粒物	2	30	mg/m3	否	
								氟化物	<0.06	3	mg/m3	否	
								二氧化硫	29	100	mg/m3	否	
				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	/现有企业2015年7月1日后，及2014年3月1日起新建企业/水泥制造/水泥窑及窑尾余热利用系统			氮氧化物	218	400	mg/m3	否	
3	清新县	广东清远广英水泥有限公司	废气国控			1线窑尾	—	二氧化硫	—	—	—	—	停窑未监测
								氮氧化物	—	—	—	—	
								颗粒物	—	—	—	—	
								氟化物	—	—	—	—	
				广东省地方标准《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》	/最高允许排放浓度和排放量(B区)/2010年11月1日前建立/2014年1月1日起执行标准/水泥制造 /水泥窑及窑	2线窑尾	2016/6/6	二氧化硫	<15	100	mg/m3	否	
								颗粒物	7	30	mg/m3	否	
								氟化物	<0.06	3	mg/m3	否	
				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	/现有企业2015年7月1日后，及2014年3月1日起新建企业/水泥制造/水泥窑及窑尾余热利用系统			氮氧化物	231	400	mg/m3	否	
				广东省地方标准《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》	/最高允许排放浓度和排放量(B区)/2010年11月1日前建立/2014年1月1日起执行标准/水泥制造 /水泥窑及窑	3线窑尾		二氧化硫	<15	100	mg/m3	否	
								颗粒物	3	30	mg/m3	否	
								氟化物	<0.06	3	mg/m3	否	
				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	/现有企业2015年7月1日后，及2014年3月1日起新建企业/水泥制造/水泥窑及窑尾余热利用系统			氮氧化物	234	400	mg/m3	否	

备注：若监测值低于检测限，填报检测限前加“<”；未监测填写“—”。

清远市2016年第二季度国控重点源（污水处理厂）监督性监测结果（1家）

序号	行政区	企业名称	污染源类别	执行标准名称	执行标准条件名称	监测点名称	监测日期	监测项目名称	污染物排放浓度	标准限值	单位	是否超标	备注
1	英德市	英德市广业环保有限公司(西城污水处理厂)	北江	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	/基本控制项目最高允许排放浓度（日均值）/2005 年12月31 日前建设的/水温>12度/一级B标准	总排口	2016/6/7	PH值	6.23	6-9	无量纲	否	
								生化需氧量	1.3	20	mg/L	否	
								总磷	0.26	1.5	mg/L	否	
								色度	4	30	倍	否	
								总汞	<0.00004	0.001	mg/L	否	
								总镉	0.0004	0.01	mg/L	否	
								总铬	<0.01	0.1	mg/L	否	
								六价铬	<0.004	0.05	mg/L	否	
								总砷	0.0042	0.1	mg/L	否	
								总铅	<0.005	0.1	mg/L	否	
								总铜	<0.003	0.5	mg/L	否	
								悬浮物	12	20	mg/L	否	
								总锌	0.004	1	mg/L	否	
								阴离子表面活性剂（LAS）	<0.05	1	mg/L	否	
								粪大肠菌群数	400	10000	个/L	否	
								氨氮	1.25	8	mg/L	否	
								总氮	10.3	20	mg/L	否	
								石油类	<0.04	3	mg/L	否	
								动植物油	0.05	3	mg/L	否	
				广东省地方标准《水污染物排放限值》	/第二时段/城镇二级污水处理厂一级标准			化学需氧量	12	40	mg/L	否	

编制：凌梦婷　　审核：　　签发：　　日期：2016年7月3日